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的省级优质专业虚拟仿真平台及资源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虚拟仿真实训云平台、虚拟仿真教学资源中心、文档预览本地工作站、数据库本地工作站、防火墙、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4 人，营业收入为 14104.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6176.8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机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9 人，营业收入为 16519.8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531.667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